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13)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余德祥)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與市建局合作推行的樓宇更新大行動2.0」，當局可否告知：

- 未來兩年，行動涉及單位、人手及資源為何；
- 局方與市建局的分工為何？

提問人：李國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8）

答覆：

為保障公眾安全，避免樓宇因缺乏保養而對公眾造成危害，政府於 2017 年 10 月宣布撥款 30 億元推行樓宇更新大行動 2.0（2.0 行動），向合資格樓宇業主提供技術及財政支援，以進行強制驗樓計劃的訂明檢驗及修葺工程。計劃由市區重建局（市建局）負責管理。

2.0 行動涵蓋兩類樓宇。第一類別樓宇屬該些業主有意根據強制驗樓計劃自行為其樓宇籌組檢驗及修葺工程的樓宇。第二類別樓宇涉及該些強制驗樓通知仍未遵辦，而相關業主在統籌檢驗及修葺工程上有困難。屋宇署按風險程度主動挑選第二類別樓宇，行使其法定權力代業主進行所需的檢驗及修葺工程，並於事後向相關業主追討有關費用。第二類別樓宇的合資格業主可申請 2.0 行動津貼，抵償工程涉及的全數或部分費用。

有見大眾對 2.0 行動反應良好，政府於 2019 年 10 月建議向 2.0 行動額外撥款 30 億元。加上原有 30 億元的撥款，預計受惠於 2.0 行動的樓宇，數目會由約 2 500 幢增加一倍至約 5 000 幢。

在未來兩年，預計根據 2.0 行動開展訂明檢驗及修葺工程的合資格樓宇有 1 200 幢。至於這些樓宇涉及的單位數目，則有待相關工程完成，以及津貼可供發放後才有資料。2.0 行動未來兩年的預算現金流需求為 13.2 億元。

作為政府推行 2.0 行動的伙伴，市建局負責管理該計劃，並協助第一類別樓宇業主進行復修工程。市建局以本身的資源承擔有關人手、辦公地方及外判獨立顧問服務涉及的費用。

屋宇署有關 2.0 行動的工作由其強制驗樓組的 194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進行，屬於他們整體職務的一部分。屋宇署無法單就這項工作的開支及人手提供分項數字。

發展局轄下屋宇組負責監察 2.0 行動的推行，有關工作屬於該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發展局無法單就這項措施所涉及的人手及資源提供分項數字。

- 完 -